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境內優先股股息派發實施公告

一、董事會審議境內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情況

茲提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6年9月13日之公告，本行發行人民幣45,000,000,000元分階段調整股息率的非累積永續境內優先股（「境內優先股」或「交行優1」）。根據境內優先股條款規定，本行擬於2026年9月7日派發境內優先股股息。上述境內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經本行於2026年8月28日召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

二、境內優先股股息派發實施方案

1. 發放金額：按照交行優1票面股息率4.07%計算，每股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07元（含稅），合計派發人民幣1,831,500,000元（含稅）。
2. 發放對象：截至2026年9月4日上海證券交易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全體交行優1股東。
3. 扣稅情況：每股稅前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07元。根據國家稅法的有關規定：
 - (1) 對於持有交行優1的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的居民企業股東（含機構投資者），其現金股息所得稅（如適用）由其自行繳納，每股實際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4.07元。
 - (2) 其他交行優1股東現金股息所得稅的繳納，根據相關規定執行。

三、實施日期

1. 最後交易日：2026年9月3日（星期四）。
2. 股權登記日：2026年9月4日（星期五）。
3. 除息日：2026年9月4日（星期五）。
4. 股息發放日：2026年9月7日（星期一）。

四、實施辦法

全體交行優1股東的股息由本行自行發放。

五、諮詢方式

聯繫部門：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21-23538555
傳真：86-21-58798398
郵箱：investor@bankcomm.com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何兆斌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26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任德奇先生、張寶江先生、殷久勇先生、周萬阜先生、常保升先生*、廖宜建先生*、陳紹宗先生*、穆國新先生*、艾棟先生*、張向東先生#、李曉慧女士#、馬駿先生#、王天澤先生#、肖偉先生#及劉瑞霞女士#。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